

家暴安全須知

什麼是家庭暴力？

家庭暴力一般泛指發生於家庭成員間的暴力虐待行為，包含配偶(如前夫妻、同居人、男女朋友、同性伴侶)、親子、手足、姻親之間的身體語言、精神及性虐待、經濟控制及財物破壞。

什麼算是家庭暴力行為？

(1)身體的不法侵害

如虐待、遺棄、押賣、強迫、引誘從事不正當之職業或行為。行為模式包括：鞭、毆、捶、踢、推、拉、甩、扯、擱、抓、咬、敲、捏、扭肢體、揪髮、扼喉、或使用器械攻擊被害人。

(2)精神的不法侵害

如恐嚇、脅迫、侮辱、騷擾、損壞器物、精神虐待等。行為模式為：

1. 言詞虐待：以言詞、語調施以脅迫、恐嚇，企圖控制被害人。

2. **心理虐待**：竊聽、跟蹤、監視、冷漠、鄙視、羞辱、不實指控、試圖操縱被害人等足以引起人精神痛苦之不當行為。
3. **性虐待**：強迫性幻想或逼迫觀看色情影片或圖片等。

發生家庭暴力時該怎麼辦？

受到家庭暴力侵害時，應該快打 110 電話報案，簡單扼要的說出妳的受害狀況和地點，警察局會立刻派員處理。警察機關處理方式包括隔離、送醫、逮捕、紀錄、轉介、與協助聲請保護令：

(1) 隔離：

警察會把你和施暴者做適當隔離，除了保護你的安全，也會監控施暴者不再傷害你。

(2) 送醫：

如果你已經受傷，警察也會協助你做暫時急救處理，並呼叫救護車送你去醫院。

(3) 逮捕：

警察有權利視現場情況，依法逮捕施暴者。

(4) 紀錄：

警察在現場會製作「處理家庭暴力案件調查紀錄表」與「處理家庭暴力案件現場報告表」。

(5)轉介：

依據你的要求，轉介相關服務資源，為您提供緊急安置等服務。

(6)保護令：

警察會視你的狀況，協助你向法院聲請保護令，如果你有急迫危險的情況，警察會視需要幫你向法院聲請緊急性暫時保護令。

發生暴力時該如何預防？

注意對方施暴的警訊

當發現對方的情緒或語氣逐漸失控，特別是曾經有施暴的行為時，你應該特別警覺，暴力可能隨時發生。

避免在浴室或廚房發生爭執

在狹小的浴室，或放置刀具的廚房發生衝突，容易產生更嚴重的傷害，應該儘量避免。

妥善放置家中的危險物品

家裡鹽酸、鐵鎚、球棒等物品，平時應該放置在不容易隨手取用的地方，以免衝突時對方衝動而拿來攻擊。

在爭執發生之初，想辦法冷靜緩和氣氛

你應該設法用「我聽你的，但是我想到.....地方(或給我一點點時間想想)，然後再說.....」。

先安撫對方的情緒，看是否能到比較安全的地方，或多爭取一些緩衝的時間來降溫。

平時應記住友人、機構或庇護中心的電話，以便求助

平時向最信任的朋友聊一聊處境，同時多留意政府援助家庭暴力被害人的電話，必要時你將可以獲得有效的協助。

把幾件換洗衣服放在朋友住處

如果你可能受到暴力攻擊，需要短期棲身之處，可以先在好朋友的住所預放日用必需品，以因應任何不幸的突發狀況。

準備好隨身包

隨身包放置你的重要證件或用品，以備不時之需。如駕照、印章、存摺、身份證、健保卡、備用鑰匙、信用卡、提款卡、重要電話號碼等。